

## 武汉大学法学院研究生网络复试操作指南（考生端）

1、复试软件：复试过程采用“腾讯会议”和“企业微信”两种软件，请复试考生提前做好硬件设备和网络环境，安装相应软件，熟悉软件使用方法。复试操作指南将在5月13日由工作人员发给考生。考生应按照指南提前熟悉本次远程复试流程和相关要求。

2、复试环境：一般应选择安静、封闭的房间环境进行远程复试，力求环境整洁，声音清晰，避免无关人员干扰。

3、复试考生端机位：考生端采用双机位，即需要2部带摄像头的设备（电脑或手机，为确保复试效果建议主机位使用电脑），主机位设备用于复试面试、笔试，需从考生正面拍摄，副机位设备用于远程监考，需从考生侧后方45°拍摄。

4、复试（笔试、面试）纪律：

- （1）不允许有其他人员出现在考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；
- （2）不得有其他电子设备开机；
- （3）不得录屏录像录音，不得拍照、截图；
- （4）不得恶意掉线，如遇设备、网络故障，应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进行联络；
- （5）不得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；

(6) 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；

(7) 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，复试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；

(8)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；不得佩戴口罩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。

如违反上述要求或出现其他考试作弊行为，学院将依照教育部《招生管理规定》进行处理。